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经费		评价年度	2019年 <th>评价金额</th> <td colspan="2">515万元</td>		评价金额	515万元			
基本情况		联系人	关楚业		联系电话	020-83176575		联系邮箱	czt_zcc@gd.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1、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办发〔2019〕25号） 2、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厅处室职责清单（试行）》的通知（粤财人〔2019〕27号）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515万元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20万元		转移支付至市县	495万元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额度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2019年	515万元		515万元		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经费的通知（粤财行〔2018〕238号） 关于报送2019年度我厅事业发展性支出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情况的函（粤财办函〔2018〕453号）					
资金分配方法或原则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20万元		转移支付至市县	495万元						
	实际支出	年度	省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市县支出	-						
		2019年	20万元		20万元		495万元		-			
	按方向划分	资金使用情况	安排年度	实际下达额度		实际支出金额		-				
全省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相关工作		2019年	515万元		515万元		-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该项目支出预算属于每年安排的常规工作经费，主要用于研究制定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及资产费用标准，省市财政部门资产管理机构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处置、对外投资、出租、出借、担保和收益监督，以及行政事业未脱钩经济实体、事业单位创办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以及文化企业国有资产、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等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信息系统的维护费用等，推动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加强省市财政部门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日常管理，保障信息管理系统运转正常、监督检查工作落到实处。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预期阶段性目标	1、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日常使用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专项工作、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政策研究等工作；2、保障地、市、县财政部门资产管理机构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处置、对外投资、出租、出借、担保和收益监督，以及行政事业未脱钩经济实体、事业单位创办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以及文化企业国有资产、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等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信息系统的维护费用等。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了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日常使用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专项工作、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政策研究等工作；保障了地、市、县财政部门资产管理机构完成资产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信息管理系统正常运转。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期值	实际值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完整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合理性	2	2						
				目标设置	6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行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指标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25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2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						
		完成进度	（数量指标）	25	2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完成质量	（质量指标）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个性指标）	25	25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个性指标）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					
合计：								99.5				